

與戰後香港共同成長的那一代香港人，或許因為各自資源、選擇的不同，各自走上不同的道路，然而身邊都是從香港經濟起飛時便一起打拼的香港人。不少有相當成就的人，都樂意與身邊社群分享，此外，眾多社會組織乘時而起，全心全意希望與市民共享社會發展成果。那是一個充滿希望的年代，是一個不同社群融洽共存共發展的社會。

香港有很多社會服務機構，有本土組織，也有不少國際性組織。香港人在工作上獲得的滿足，如在時間或資源上有寬裕時，都會義務投身這些機構與社會大眾分享香港的發展成就，參加的人都有各自的資源，如有需要就去籌集資源去支持這些組織。後來，各種社會組織、專業協會也紛紛成立，聚合不同的利益持份者、有志於協助社福的專業人士的參與，為各種社會事務、專業發展出謀獻策、共展所長，不管士、農、工、商。因此，香港社會到處生機勃勃。

第一節 ● 扶輪社「醫療船」贈政府服務離島

我自幼已有志願幫助有需要的人，這始於在培正小學協助兩位貧困同學。在聖士提反中學時，每星期有三晚到赤柱漁民子弟學校義教，前後達三年之久。一直以來，我都有強烈的意願服務他人。

香港大學畢業後我負笈英國學習和就業十年，1973年底三十四歲回流香港後，覺得十年人事幾番新，香港改變了很多。投身社會服務之前，我先作深度認識，於是在工作以外，盡量參與各種公眾服務機構，包括扶輪社、紅十字會、聖約翰救傷隊及童軍之友社。

1975年春節時，我加入九龍西區扶輪社，這是香港五個最「老」的扶輪社之一，已經超過六十年的社齡。扶輪社（Rotary Club）是地區性社會團體，屬於一個國際組織，每個地區的扶輪社都是獨立運作的社團。扶輪社以增進職業交流、提供社會服務及國際服務為宗旨，社友之間注重增進彼此的友誼，提倡誠信及服務精神。在社內，每個行業只可以有一位社友參加，當時九龍西區扶輪社的社長是黃保欣。

扶輪社每週固定舉行一次例行會議，通常會配合用餐時間舉

行，故大多數在上班日中午舉行，也有一些在晚上安排晚餐時舉行例會，每次例會經常邀請不同的人士針對各項主題做演講，有來自不同專業的，也有政府高官。給這些來自不同專業的會員提供機會，加深他們對不同問題的認識，同時，聚會也是不同專業的會員之間一個很重要的交流平台。事實上，參加扶輪社的社友多以中年和富裕的工商專業人士為主，這往往是因為年紀較長且經濟狀況較佳的人才較多的時間及心力參與扶輪社的活動。

扶輪社運作的資源是靠社友的捐獻，每個社每年都要安排一個社會服務項目及一個國際服務項目。每個社通常都會與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友社結盟，亦會組織一個與一間大學及一間中學的附屬組織，目的是要提拔後輩。

1982年，鄔維庸醫生為社長，他負責社會服務，曾安排一個極有意義的項目，給政府贈送一艘醫療船，名叫「扶輪號醫療船」，讓政府醫生或牙醫可帶同護士到離島提供免費服務。當時香港離島有四大島：大嶼山、長洲、坪洲及南丫島，居民人數合共四萬五千人，但離島醫院只有長洲及大嶼山兩間，其他人口較少而船隻可到達的地方，便由醫療船應付居民的醫療需求。

這個善舉首先要籌集七十五萬元購買一艘船，我負責籌款，並預先邀請幾位有財力的社友：嘉頓餅乾的張子芳及捷和集團的鄭翼之、鄭榮之兄弟，他們首先認捐兩筆較大的款項，然後我在午餐例會上再請各社友舉手認捐，結果經過十二分鐘就已籌集到所需款項。捐獻醫療船的儀式上，時任醫務衛生總監唐嘉良的夫人主持下水儀式，港督麥理浩爵士見證，而接收醫療船鑰匙的，是時任醫務衛生署署長李紹雄醫生。

1985年開始，我出任九龍西區扶輪社社長，其後在出任立法會議員（由1996年出任臨時立法會議員開始）之後，因為立法會



籌款捐贈「扶輪號」醫療船予政府，由港督麥理浩主禮



獲港督彭定康頒授 MBE 及聖約翰五級員佐勳銜

每週大會也在星期三，與扶輪社每週三的例會時間有衝突，所以我轉為榮譽社友，不用每月繳交社費，也不用出席扶輪社每週例會，但每年要由理事會通過邀請。

我參與扶輪社的工作，幾近半個世紀，前後共四十八年。對扶輪社最大的貢獻，除了籌款捐贈「扶輪號醫療船」外，莫如爭取購買禮頓道的扶輪資料中心（Rotary Information Centre，簡稱 R.I.C.）。1985 年當上社長那年，我們計劃用扶輪社儲蓄多年的 80 萬元儲備，再向銀行貸款少許，因當時房價還很低，這筆款項足夠買一層樓。可是，當年的區總監是澳門的 Nuno Jorge，他準備把儲備用作“Director Fund”，為他爭取入國際扶輪社當董事，那是非常自私的做法。那時澳門有兩個社，香港有二十位社長。香港的二十位社長，有英國人和印度人，我們都很團結。每個月坐下來開會謀求對策，後來決定在四月份的分區會（District Conference）上，各位社長一起參與辯論，爭取保留那筆款項作購買 R.I.C. 之用。豈料在四月開分區會議時，所有香港社長都像「鶴鶉」一樣，不敢作聲，我極不服氣，唯有獨個兒與 Nuno 爭辯。結果，竟然成功爭取將那筆款項留作購買 R.I.C. 之用，現在的扶輪社友，恐怕很少人知道這一段重要歷史。

第二節 ● 獲頒聖約翰救傷隊「五級員佐勳銜」

加入聖約翰救傷隊是很偶然的。

香港聖約翰救傷隊（St. John Ambulance Brigade）成立於 1916 年，本着不分種族、階級、信仰的宗旨，為公眾人士提供急救及緊急救護車服務，亦為老人或有特殊需要人士提供免費牙科服務，也經常為一些大型或個別機構——如學校舉辦的運動會——提供現



1985 至 1986 間當選九龍西區扶輪社社長



在扶輪社例會介紹四川汶川特大地震，帶領工程界社促會籌款千多萬元參與災後重建項目

場救護及急救服務如學校舉辦的運動會。

我加入聖約翰救傷隊，得從參與扶輪社的工作說起。按照正常任期，我本來要到 1985 年 7 月 1 日才正式上任扶輪社社長，但上一任社長梁兆佳還未到任期結束，就不幸因心臟病發突然去世，我只好提前兩個月接任九龍西區扶輪社社長。當時，扶輪社因為捐助一筆款項給聖約翰救傷隊而取得第二聯隊的副會長位置，自然而然地由我當上副會長。

服務聖約翰救傷隊期間，我安排了不少活動，也捐了些錢，後來升為九龍區當副會長。之後在 2002 年被委任為理事會理事，負責整個香港聖約翰救傷隊的行政。我在這個機構前後服務了二十年，後來因為工作與公職實在太忙，於是辭去聖約翰的職位。

1986 年，為配合大亞灣核電廠而需要盡快推廣和普及核電知識，我要在短短四個星期內成功籌辦核技術展覽會，因為預計有十八萬人在兩個半星期內前來星光行參觀，為安全起見，也請來聖約翰救傷隊到現場提供緊急醫療服務。在香港，賽馬也是一項最多人參與的公眾活動，雖然自己沒有到馬場觀賽的習慣，但身為聖約翰救傷隊成員，也需要偶爾到馬場當值，當值時也可以走到起跑點觀察，甚或坐上救護車跟着馬匹跑，然而，身穿聖約翰制服是不能「下注」的。

1993 年 11 月 29 日，我獲英女皇頒發聖約翰救傷隊五級員佐勳銜（The Insignia of a Serving Brothers of the Most Venerable Order of St. John of Jerusalem，簡稱 S. B. St J.）。巧合地，我在同一頒授勳銜儀式上又獲港督頒授「員佐勳章（MBE）」，後來獲邀參加英女皇在白金漢宮的園遊會。

第三節 ● 加入紅十字會照顧弱能人士

一般香港人對香港紅十會（Hong Kong Red Cross）的認識，較多因為其推動的志願捐血（無償獻血）活動。在香港街頭，經常會見到有紅十字會標誌的輸血服務中心流動捐血車。這個成立於 1950 年的慈善團體，本着人道理念與志願服務精神為宗旨，竭力保護生命、關懷傷困、維護尊嚴，會員參與很多不同範疇的社會服務，也包括有青少年的特殊學校及宿舍。香港紅十會在 1954 年率先創立位於荔枝角醫院的香港首間「醫院學校」（Hospital Schools），這項服務也創下國際紅十字會辦學的先例。

對於殘疾青少年，我總希望為他們多做點事，所以被邀請加入紅十字會的弱能人士管理委員會時，便很樂意地接受了。這委員會負責監管五間弱能人士的寄宿學校，規模最大那間位於大口環。還有十一間醫院學校，附設於香港醫管局轄下的醫院內，在醫院騰出一些空間，大部分來自各醫院兒科病房，亦設有精神科班，讓有長期病患的青少年在養病期間仍可繼續讀書。這些有殘疾的青少年都有不同的身體缺陷。印象頗為深刻的，記得曾經有一位女孩子，出生時已沒有雙手，只能運用雙腳活動，包括進食、寫字等，十分困難，但她很堅強，非常樂觀，而且很懂事。這些學生很多都明白自己是弱勢社群，故他們很努力讀書，將勤補拙，所以不少學生在中學會考的成績都不錯的。

最可惜的是，他們畢業後找工作卻無比困難，許多僱主都不願意聘用。我和委員會不斷呼籲政府要多聘用殘疾人士，甚至立例規定有規模的僱主必須聘用一定數量的殘疾人士，旨在確保殘疾人士獲得公平機會融入社群。為了支持他們，我在公司也聘用兩位傷殘人士，他們雖然撐着兩支柺杖，經過很遠路程的上班，但他們很



攝於廣東大亞灣核電站，時任大亞灣核電站嶺澳核電站核安全諮詢委員會主席



2009年冒寒從北京南站乘高鐵往天津

努力，工作態度甚佳。我在委員會服務五年多，由於這類人士數目慢慢減少之後便離開了，希望可以投放多些時間在其他公職上，繼續服務社會。

第四節 ● 出任「童軍知友社」副社長

青少年工作也可算是我參與社會服務的重點之一，我曾於1998至2001年間出任「童軍知友社」副社長，當時的社長是曾任香港民政司的黎敦義。童軍的組織，服務社會，尤其是青年，是組織通過悠長的歷史建立起來的方式和紀律，故深得青年人認同，他們提供的服務是非常有效和有意義的。

此外，中國台灣的馬英九當台北市長後市政成績頗有成就，當他在2001年2月來港尋根時，特首董建華的特別顧問葉國華安排了一頓四人午飯，他請了我及地政規劃局局長蕭炯柱一共四人在馬會一個房間，整頓飯只談市政，並互相交換意見，另討論交通、垃圾管理、噪音處理等問題，從中感到馬市長也有他清晰一套方法，成績也得到許多人認同。

第五節 ● 在英國成立「香港海外專業人士協會」

不知是否命運安排還是興趣關係，我總離不開當領袖的角色。自小學五年級開始，我憑藉培正的傳統，在老師的安排下，帶頭成立同級四百位同學的「銳社」永久社，那等於是一個有四百個會員的組織，十一歲小學五年級時已被老師指派擔任「銳社」創社社長，為同學安排許多活動；在聖士提反學校寄宿時，也當上學長“Prefect”。之後在香港大學就讀土木工程時，被同學選為工程學會



台北市市長馬英九來港尋根時一同午餐



與馬英九市長討論市政問題

副主席，負責學會的活動。

從小學開始，我一直十分活躍組織活動，也多次擔任組織負責人。到了英國，在倫敦城市大學完成博士論文。拿到學位後，便與一位在香港大學讀電機工程的譚煥章同學成立「香港海外專業人士協會」(Hong Kong Overseas Professionals Association, 簡稱 HOPA)，協會於 1971 年成立，會員均來自香港，在英國求學、做研究工作或就業的人士。因為當時在英國生活的香港人不算很多，所以全盛期有差不多有二百位會員已算不少。雖然人數不多，但活動還是不少，包括聯誼、講座、論壇等。他們從香港來到英國，朋友不多，生活比較枯燥，有機會認識其他香港的朋友，也是很開心的經歷。

1973 年底我離開英國返回香港，共同成立「香港海外專業人士協會」的聯席主席譚煥章也已經移民去了加拿大，協會的主席便改由父親以前一位姓蔣的家庭醫生的兒子出任，當時他在倫敦城市大學當化學教授。後來另一位會員陳福祥接任主席，湊巧地，陳福祥後來也當了香港工程師學會會長。「香港海外專業人士協會」另一位會員吳斌律師，回港後亦曾擔任特區政府第二任私隱專員的重要公職。轉眼間，這個組織的歷史已有五十二年。

第六節 ● 創辦「香港科技協進會」應對工業轉型

1985 年，我回港後在工程業界打拼之餘，又找了中學及香港大學同宿舍的同學潘宗光教授成立「香港科技協進會」。

我對香港政府的工業政策，長期都有關注，參與政府有關的諮詢工作前後達三十多年。1982 年中英談判開始，已可預見香港必將會在 1997 年 7 月 1 日回歸中國，不少香港的工業都將會率先

回歸，提早遷到珠江三角洲發展，因為可以享受到較低工資和較低地價的好處。

1985年3月我找到潘宗光教授，他是聖保羅男女中學時的同學，也是香港大學同一宿舍的宿友，我再聯同許多位大學教授和工業界知名人士成立「香港科技協進會」，當時的想法是希望聯同專業、工業及專上教育三類人士共同協助推動香港的工業發展，以應對香港工業陸續遷至珠江三角地區的轉變。因為這三類人士都是香港工業發展的持份者，大家應該努力促成香港的再工業化，尤其在自動化、生物科技、物料科技等方面。

「科技協進會」成立初期，香港政府很重視，港督聯同三位司憲——布政司、工務司及教育統籌司——在總督府接見我們，由上午十一時至差不多中午一點。可見政府當時對這個新組織的重視，雖然我是發起人之一，但在第一屆卻不願出任會長一職，因為同期的公務及義務工作較多，兼顧不來。1985年「協進會」創會當年，我正出任西九龍西區扶輪社社長，1987年又提早大約六年當上「香港工程師學會」會長，所以後來在1989年「科技協進會」第五屆任期時，我才能抽空擔任「香港科技協進會」會長。

「香港科技協進會」成立初期，我與潘宗光一起先向四位有實力的富商籌款購買永久會址，當時得到何添、何鴻燊、李嘉誠及鄭裕彤四位善長鼎力支持，每位拿出五十萬元，用二百萬元從鄭裕彤的公司買下灣仔道24號二樓，讓協會擁有永遠會址，故對協會來說這是重大的貢獻。

協會運作上與全國科技協會「全國科協」有很多合作，為了清晰表明香港的組織並不隸屬全國科協，我建議在會名上加一個「進」字，成為「香港科技協進會」，與「全國科技協會」的從屬關係有所區別，至於會務發展則維持緊密的合作，幾年間已與全國



與「一帶一路狀元」主持，前小太空人麥明詩合照



當無線電視台「一帶一路狀元」顧問及評判